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最高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全国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过去五年的主要工作

2022年是党和国家发展史上极为重要的一年，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擘画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全国法院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筑牢政治忠诚，坚定维护安全稳定，依法服务发展大局，切实保障民生权益，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着力锻造法院铁军，各项工作稳中有进。最高人民法院受理案件18547件，审结13785件；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和专门人民法院受理案件3370.4万件，审结、执结3081万件，结案标的额9.9万亿元。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团结带领人民有效应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和接踵而至的巨大风险挑战，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举世瞩目的重大成就。五年来，最高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认真落实十三届全国人大历次会议决议，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推动人民法院工作实现新变革新发展。认真落实习近平主席特赦令和全国人大常委会特赦决定，在新中国成立70周年前夕依法裁定特赦罪犯23593人。2018年至2022年，最高人民法院受理案件14.9万件，审结14.5万件，比上一个五年分别上升81.4%和81.5%，制定司法解释114件，发布指导性案例119件，加强对全国法院审判工作监督指导；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和专门人民法院受理案件1.47亿件，审结、执结1.44亿件，结案标的额37.3万亿元，比上一个五年分别上升64.9%、67.3%和84.7%。通过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一、坚决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五年来审结一审刑事案件590.6万件，判处罪犯776.1万人。

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严惩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暴力恐怖、民族分裂、宗教极端等犯罪，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审理施正屏、李孟居、李亨利、沙塔尔·沙吾提等案件，严惩间谍、窃密、资助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活动、妄图分裂国家的犯罪分子。依法反制非法制裁和“长臂管辖”，坚定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坚决维护社会稳定。依法惩治涉疫犯罪，维护正常防疫秩序，优化调整司法政策。依法惩治腐败犯罪。依法从严惩处孙才等92名原中管干部，对赵正永、孙力军、王立科、傅政华、刘彦平 etc 依法适用终身监禁，对赖小民依法判处并执行死刑，彰显党中央有腐必惩、有贪必肃的坚定决心。审结行贿犯罪案件1.2万件的1.3万人，严惩多次行贿、巨额行贿、长期“围猎”干部的行贿犯罪。依法惩治信息网络犯罪。审理涉网络“水军”、网络“黑公关”等案件，严惩散布虚假信息、危害网络生态的犯罪行为，决不允许网络空间沦为法外之地。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案件3万件4.6万人，严惩利欲熏心的造假者，对制售有毒有害食品的犯罪分子依法宣告从业禁止，守护百姓餐桌安全、用药安全。

二、依法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审结一审商事案件2472.3万件，维护市场秩序，优化法治环境，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依法助力经济增信心。新冠疫情封控三年来，人民法院竭尽所能为企业减负纾困，帮群众排忧解难。依法服务创新驱动发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激发创新动力。依法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加强产权司法保护，落实平等保护原则，不论国有民营、内资外资、大中小微企业，一律平等对待、一视同仁。依法促进数字经济健康发展。惩处滥用数据、算法等排除、限制竞争的行为，坚决制止“大数据杀熟”，强制“二选一”等“店大欺客”行为。营造良好金融法治环境。促进市场要素资源高效配置。依法服务乡村振兴和区域协调发展。出司法政策，服务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依法服务生态文明建设。依法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坚定不移贯彻对外开放基本国策，围绕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和自由贸易试验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等出台司法服务政策。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审理外商投资企业股东资格确认纠纷等案件，平等保护中外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坚持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之路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践行司法为民宗旨，贯彻实施民法典，审结一审民事案件4583.3万件，着力解

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要）

二〇二三年三月七日在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 周强

决人民群众在司法领域的难点堵点问题，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全面加强人格权保护。审理侵害“两弹一星”功勋于敏、“杂交水稻之父”袁隆平等名誉案，让人格尊严免受遭网络暴力侵害。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审结涉教育、就业、医疗、养老、住房等民生案件2224.1万件。维护家庭和谐幸福。出台服务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司法措施，加强老年人权益保护，健全适老型诉讼服务机制。呵护少年儿童健康成长。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零容忍，该判处重刑的坚决依法判处。依法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审结破坏军事设施、冒充军人招摇撞骗、破坏军婚等涉军犯罪案件2503件。如期完成涉军停偿司法服务保障任务，助力实现军队资产不流失、群众利益不受损。军事法院贯彻依法治军战略，推进军事行政审判试点。全面推广“涉军维权”信阳模式”、“鄂豫皖模式”。河北、安徽、湖南法院妥善解决边防战士家庭涉法问题，为保家卫国的边防官兵减少后顾之忧。江苏、江西法院会同当地政府依法维护革命烈士遗孀、退役军人遗属权益。对诋毁“抗美援朝冰雕连”、亵渎卫国戍边英雄的犯罪分子依法严厉制裁，坚决捍卫英烈尊严荣光，在全社会高扬尊崇英雄的浩然正气。维护港澳台侨同台合法权益。基本实现内地与港澳民商事司法协助全覆盖。制定司法惠台36条，平等保护台胞台企合法权益。加强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

四、坚决守住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防线

牢记公平正义是司法的灵魂和生命，始终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坚持严格公正司法，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坚持法理情相结合。坚决捍卫法律尊严和权威。贯彻党和国家死刑政策，对挑战和法律和道德底线、严重危害群众和社会安全的罪行决不姑息，论罪当判死刑的，坚决依法判处并核准死刑。加强人权司法保障。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对冤错案件发现一起、查实一起，纠正一起，依法纠正五周案、张玉环案等重大刑事冤错案件26件53人。健全冤错案件有效防范和及时纠正机制，坚决守住防止冤错案件底线。完善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制度，加强冤错案件国家赔偿工作。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维护和促进社会公平。加强裁判尺度统一，切实防止同案不同判。依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因地域、城乡、行业差异而打折扣。监督、支持依法行政。以公开促公正树公信。审判流程、庭审活动、裁判文书、执行信息四大公开平台司法活动在阳光下运行，让公平正义以看得见的方式实现。

五、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坚决贯彻党中央改革部署，实施140项改革举措，推动司法审判和现代科技深度融合，实现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深刻重塑。

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深入推进。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推动实现“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坚持法定审判组织依法行权和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相结合，健全权责清晰、权责统一、监督有序、制约有效的审判权力运行体系。法院组织体系更趋完善。智慧法院加速司法模式变革。互联网司法开创新模式新规则。率先出台人民法院在线诉讼、在线调解、在线运行“三大规则”，使各类在线司法活动有规可依、规范运

行。全国法院坚持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双轮驱动，在案件压力不断增大情况下，审判质效持续稳中向好。

六、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

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旗帜鲜明讲政治，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加强法院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加强政治建设，筑牢政治忠诚。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培训、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培训全员覆盖，坚持把党的创新理论作为干警入职教育第一课和青年理论武装必修课，帮助做好从事司法工作的“第一粒扣子”。贯彻实施法官法，修订法官教育培训工作条例，通过“人民法院大讲堂”等线上线下培训干警975.6万人次。加强知识产权、互联网、金融、涉外等领域司法人才培养。加强纪律作风建设，确保廉洁司法。办理代表建议涵盖947名代表，把1965件代表建议和1861件日常建议，逐项转化为推动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具体举措。办理政协提案819件，走访接待全国政协委员1211人次，及时采纳各方面意见建议。

各位代表，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的新变革新发展，根本在于有习近平总书记作为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掌舵领航，根本在于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司法领域的生动实践。回顾过去五年和新时代十年人民法院走过的历程，我们更加坚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越走越宽广，法治中国前景无限光明。我们坚持守正创新，与时俱进，对做好人民法院工作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和体会：必须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的方向前进；必须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履职尽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必须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以公正裁判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必须坚持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双轮驱动，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必须坚持一刻不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确保公正廉洁司法；必须坚持司法接受监督，让审判权始终在监督下行使、为党和人民服务。

2023年工作建议

2023年，人民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的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敢于斗争，善于斗争，稳中求进、守正创新，以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提供有力司法服务。

一是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在全国法院扎实开展党中央部署的主题教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决做到维护核心、绝对忠诚、听党指挥、勇于担当。紧密结合法院实际，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人民法院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创造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司法文明，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二是**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依法服务高水平安全**和**高质量发展**。严厉打击境内外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坚决依法惩治一切分裂国家的犯罪分子，维护国家统一。坚定不移反制非法制裁，“长臂管辖”，坚决捍卫我国司法主权和人民利益。

三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扎实推进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严惩侵害妇女、儿童、老年人权益的犯罪，切实保障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合法权益。加强劳动权益保障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保护。切实维护消费者权益合法权益。用心用情做好涉军维权工作，坚定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合法权益，促进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四是**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加强司法改革新实践，加快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强化对司法活动的制约监督。

五是**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加强法院队伍建设**。强化政治监督，巩固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坚决筑牢政治忠诚。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和各方面监督。贯彻“五个过硬”要求，坚持不懈锻造堪当重任的人民法院铁军。

各位代表，新时代新征程上，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牢记“三个务必”，团结奋斗、苦干实干，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新的贡献！

（据新华社北京3月17日电）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最高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全国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党的十八大以来，伴随党和国家事业取得举世瞩目的重大成就，法治中国建设开创新局面。习近平总书记对检察工作作出系列重要指示，党中央专门印发《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党的二十大报告特别强调“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指引人民检察事业前进方向。

五年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最高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十三届全国人大历次会议决议，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创新构建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新格局，践行人民至上，能动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人民检察事业实现新的跨越发展。2018年至2022年，全国检察机关共办理各类案件1733.6万件，比前五年上升40%；其中，2022年受理审查逮捕83.7万人，受理审查起诉209.2万人，比2018年分别下降38.6%、上升2.8%；办理民事案件31.6万件、行政案件7.8万件，公益诉讼案件19.5万件，比2018年分别上升1.5倍、3.3倍和72.6%。最高人民检察院制定司法解释和司法解释性文件170件，制发指导性案例136件，比前五年分别上升78.9%和3.5倍。

一、维护安全稳定，以能动检察助力中国之治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积极投入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建设，既抓未端治已病，更抓前端治未病，在深化诉源治理中践行人民至上。

坚决维护国家和社会安定。批准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428.3万人，比前五年下降7.1%；起诉827.3万人，比前五年上升12%。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支持新疆等地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坚决贯彻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起诉涉黑涉恶犯罪26.5万人，其中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6.4万人。依法有力服务疫情防控大局。积极督促依法治网。五年间，起诉利用网络实施诈骗、赌博、传播淫秽物品等犯罪71.9万人，年均上升43.3%。少捕慎诉慎押促治理。政法机关协同落实，诉前羁押率从2018年54.9%降至2022年26.7%，有司法统计以来最低；不捕率从22.1%升至43.4%，不诉率从7.7%升至26.3%，均为有司法统计以来最高。认罪认罚从宽利改造。会同有关部门出台系列文件，依法严格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检察环节适用率已超过90%。典型案例推动法治进步。认定属正当防卫不捕不诉1370人，是前五年的5.8倍。坚决惩治网暴“按键伤人”，从严追诉网络侮辱、诽谤，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1.4万人；办理个人信息保护领域公益诉讼9109件，协同有关部门综合治理。检察建议推动诉源治理。最高人民检察院紧盯老百姓身边的安全，研析司法数据、典型案例，向有关部门发出第一至八号检察建议；地方检察机关联动，以检察履责“我管”促职能部门依法“都管”，共发出检察建议18万余份，推动社会治理谋在前、预在先。

二、聚焦服务大局，以能动检察促高质量发展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践行人民至上。

守好经济安全法治防线。依法惩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起诉62.1万人，比前五年上升32.3%。护航金融安全，从严追诉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存款等金融犯罪，起诉18.5万人，比前五年上升28.2%。积极稳妥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做实对国企民企、内资外资等各类企业依法平等保护，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把企业产权和企业合法权益保护落到实处，促进保就业保民生。以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助力创新发展。在反腐败斗争中充分发挥检察作用。受理各级监委移送职务犯罪8.8万人，已起诉7.8万人，其中原省部级以上干部104人。持续服务脱贫攻坚、乡村振兴。与国家乡村振兴局联合开展专项活动，发布典型案例，对因案致生活陷入困境的受害方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共救助19.9万人23.2亿元。服务保障区域协调发展。助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深化双边多边检察国际合作，依托国际检察官联合会以及中国—东盟成员国、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金砖国家总检察长会议平台，在参与全球治理中展现中国检察担当、服务共建“一带一路”。

三、坚持司法为民，以能动检察保障民生福祉

牢记人民检察为人民，在办好检察为民实事中践行人民至上。

用心呵护未成年人安全幸福成长。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零容忍”。从追诉性侵、虐待、暴力伤害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29万人。持续做实群众信访件件有

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要）

二〇二三年三月七日在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张军

回复。做深做实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坚决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英烈合法权益。会同中央军委政法委制定军地检察协作意见，服务强军目标。起诉危害国防利益、侵犯军人军属合法权益犯罪2178人，比前五年上升33.2%；办理涉军公益诉讼781件，年均上升86.7%。采纳代表建议，专项开展空军队场净空保护公益诉讼、并向应急跑道、舰艇航道、军事设施保护等领域延伸，督促整治一批安全隐患。对3470名遭不法侵害的军人军属、退役军人给予司法救助。发布惩治破坏军婚典型案例，推广云南“军娃”司法保护经验，让军人安心保家卫国。对侵害英烈权益行为提起公益诉讼63件，刑事追诉20人。协同退役军人事务部开展专项监督，推动修缮烈士纪念馆2.3万处，做实尊崇英烈、永远铭记英烈。切实维护港澳同胞、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合法权益。依法办理涉港澳台和涉侨案件。用法治力量守护特殊群体。

四、**加强诉讼监督，以能动检察维护司法公正**

充分发挥融入式监督的优势，一体推进执法司法制约监督机制建设，在监督办案中践行人民至上。五年来，共办理诉讼监督案件316.8万件，是前五年的1.9倍。

深化刑事立案、侦查、审判监督。2022年监督立案3.7万件，督促撤案4.6万件，纠正侦查活动违法20.1万件，比2018年分别上升66.3%、1.5倍和2.3倍；介入重大疑难案件侦查21.3万件，对证据收集和法律适用等提出意见，上升6.8倍。坚决纠正和防止冤错案件。坚决防止错捕错诉，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依法不批捕81.8万人、不起诉21.1万人，比前五年分别上升30%和69.4%。强化刑事执行监督。2018年创设巡回检察制度，被纳入修订后人民检察院组织法，“派驻+巡回”让监督更有力。做强民事检察监督，做实行政检察监督。强化精准监督，对认为确有错误的行政裁判提出抗诉872件，比前五年下降9.9%，法院已审结566件，其中改判、发回重审、调解及和解撤诉338件，比前五年上升4%，改变率59.7%；提出再审检察建议1059件，比前五年上升43.5%，采纳率56.9%。严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清结关系共促司法公正。与司法部等出意见，规范检律交往行为，“亲”不逾矩，“清”不远离。

五、拓展公益诉讼，以能动检察守护公共利益

牢记党和人民嘱托，在履行“公共利益代表”神圣职责中践行人民至上。

以制度优势实现最佳办案效果。立案办理民事、行政公益诉讼75.6万件，年均上升14.6%。构建协同高效的公益司法保护体系。会同32家行政机关制定工作意见13个，推动协同履职。公益诉讼检察官联合会以及中国—东盟成员国、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金砖国家总检察长会议平台，在参与全球治理中展现中国检察担当、服务共建“一带一路”。

六、坚持从严治检，以能动检察锤炼过硬队伍

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队伍，把

践行人民至上更优落实。

一体推进政治建设、业务建设和职业道德建设。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精心组织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政治轮训，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编写、用好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检察履职教科书，深化政治与业务融合培训。持续推动司法责任制落实。创设“案-件比”做实科学管理。坚持严管就是厚爱。自觉接受中央巡视监督，对省级检察院党组实现巡视和“回头看”全覆盖。坚持不懈夯实基层基础。

各位代表，监督者必受监督。我们在自觉接受监督中践行人民至上，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聘请98名全国人大代表担任特约监督员，邀请全国人大代表视察检察工作、参与检察活动2800余人次。精心办好1044件代表建议；落实审议报告，视察座谈提出的1.8万条意见建议，转化为检察工作发展的“源动力”。自觉接受民主监督。认真办理政协提案313件。

各位代表，过去五年、新时代十年，人民检察事业欣逢最好发展时期，实现职能重塑、机构重组、机制重构，根本在于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我们深切体会到，做好新时代检察工作必须坚持党的绝对领导，把“两个确立”“两个维护”融于检察血脉；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必须坚持服务大局作为、为人民司法，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守初心担使命；必须坚持国家法律监督机关的宪法定位，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开展自我监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必须坚持依法能动履职，以诉源治理助力国家治理；必须坚持守正创新，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必须坚持深化自我革命，确保检察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

2023年工作建议

党的二十大擘画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宏伟蓝图。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全国检察机关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统领，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持续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践行人民至上，深化能动履职，做实诉源治理，加快推进检察工作理念、体系、机制、能力现代化，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第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持之以恒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提高检察履职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第二，**坚决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安全。坚决惩治危害国家安全犯罪，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以人民安全为宗旨，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严惩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犯罪。助力加强涉外法治工作，坚决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

第三，**充分运用法治力量服务高质量发展**。平等保护国企民企、内资外资、大中小微企业等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依法严惩严重经济犯罪。履职反腐败斗争，助力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环境。坚定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强化生态文明司法保护，加强就业、食品药品安全、安全生产等民生领域司法保障。强化老年人、妇女儿童、残疾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等特殊群体权益司法保护。

第四，**提升法律监督能力**。强化对司法活动制约监督，促进司法公正。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双向衔接。全面深化巡回检察。强化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监督。健全虚假诉讼惩戒机制。加强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工作。

第五，**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坚持顶层设计与实践探索相统一，研究制定《2023—2027年检察改革工作规划》。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强化科学监督管理，严肃司法责任追究。

第六，**建设堪当重任的检察铁军**。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全面加强政治建设与服务建设，大力提升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和职业道德素质。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坚决惩治司法腐败，巩固检察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持续狠抓“三个规定”落实，确保忠诚、干净、担当。

各位代表，新时代新征程，我们将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锚定党的二十大精神蓝图，落实本次会议要求，更加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守正创新、开拓前进，奋力开创人民检察事业新局面，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力量！

（据新华社北京3月17日电）

